白银矿冶职业技术学院

实验室安全隐患举报制度

为了进一步加强学校实验室安全工作，有效防范和消除安全隐患，最大限度减少实验室安全事故，实现实验室安全工作群防群治，根据《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规范》（教科信厅函〔2023〕5号）文件要求，特制定本制度。

一、学校定期或不定期的进行实验室安全检查，发现安全隐患及时排除。

二、每位师生发现学校出现实验室安全隐患，应及时向二级学院、安全稳定处或教务处举报。接到举报后相关部门应认真履行职责，做好登记、整理、汇报工作。

三、学校的任何部门在接到实验室安全隐患举报后，安全责任人必须第一时间视察现场，经现场研判能及时排除的隐患立即排除，不具排除条件的隐患向分管领导、安全稳定处或教务处报告，并做好记录，做为对举报人的表彰依据。

四、对实验室安全隐患的举报应严格实行登记管理，对举报的各种安全隐患应立即派专人进行调查、核实，确认后要协助相关部门落实整改。

五、学校实验室安全管理部门要对教职工、学生反应的实验室安全隐患情况进行登记、核实，对防止或挽救实验室安全事故发生的举报人员，给予表彰奖励。

六、为及时发现和消除安全隐患，杜绝实验室安全事故，学校设置实验室安全隐患举报电话和邮箱，公布如下：

举报电话：

教务处： 0943-8860296 邮箱：469724440＠qq.com

安稳稳定处： 0943-8860266 18709438934

矿冶工程学院： 0943-8835152 18009439602

机电工程学院： 18009439601

现代服务学院： 0943-8835709 18993596741

汽车工程学院： 0943-8835317 15097133886

信息工程学院： 0943-8835366  13893006928  18009439662

教育与艺术学院：0943-8860320 13830039610

建筑工程学院： 0943-8239106 18209435822  18009430030

七、各二级学院应在实验室公布实验室安全隐患举报电话和邮箱。